



两代人的继承权之争

本报记者 李娜

父母先后去世，两个子女有权要求继承父母生前遗留的2处房产以及丧葬费、扶恤金。但随着自称为两位被继承人“养女”（去世）的女儿和孙女的加入，这起继承案变得复杂起来。法庭该如何裁决呢？

“二姨起诉的时候，并未提及我母亲的继承权，我母亲是家里的大女儿（养女），继承权怎么被剥夺了呢？我要求对我母亲的应得遗产行使代位继承权。”

“父母在世时，我一直与他们住在一起，我是父母的二女儿，我为什么不能继承父母的房产？”

“我作为大哥说句良心话，房子你住了7年，省了一大笔钱，这些年你对父母的照顾和赡养，还不如老子的孙女呢。”

“我是爷爷奶奶带大的，他们养我小，我养他们老，这是应该的。爷爷病重住院的时候，是我请了护工，是我经常往返医院照顾。”

2023年5月10日，原告张甲、被告张乙、第三人黄丙、张丁在法庭上各说各有理。近期，银川金凤区人民法院西湖法庭依法公开审理了本案。根据当事人的陈述和经审查确认的证据，法院认定以下事实：

张某某（男）与曹某某（女）系夫妻关系。原告张甲系二人之女，被告

“快点让开、让开，撞上了啊。”“砰！”今年8月9日20时54分，某市发生一起交通事故，刘某某驾驶二轮电动自行车载着李某某，与前方同向左转弯骑行二轮脚踏自行车的杨某相撞，双方倒地，造成三人均受伤、两车不同受损的道路交通事故。8月12日，刚过60岁的杨某因受伤过重，不幸经医院抢救无效死亡，其家属悲伤不已，要求侵权人马某赔偿抢救费、死亡赔偿金以及丧葬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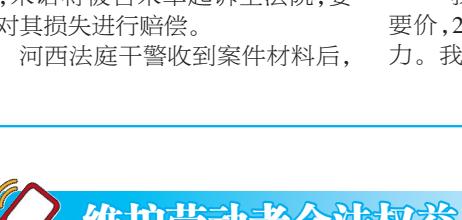
交警部门经现场勘查，对该起事故作出责任认定：当事人刘某驾驶不符合非机动车安全技术标准的电动车上道路行驶，既违反规定载人、超速行驶，且在事故发生后未保护现场；而当事人杨某骑行非机动车上路，转弯前未伸手示意，忽然猛拐让行人难以防范。刘某、杨某负此次事故的同等责任，当事人李某无责任。

10月14日，某市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人民调解委员会受交警部门委托，组织侵权人刘某及死者杨某家属就民事赔偿问题进行调解。

日常生活中，自家房屋漏水导致邻居家的墙面被浸泡、装修被损毁、家具被破坏的事情屡有发生，此类侵犯相邻权的侵权人，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。

近日，同心县法院河西法庭办理了一件财产损害赔偿案件，既稳妥处理了矛盾，又增进了邻里和谐。

米诺（化名）与米华（化名）既是同村村民、邻居，又是叔侄关系。6月28日，原告米诺发现家中地板砖翘起，院大门严重移位、不能正常关闭，屋后便化路也有水迹，而且房屋墙体出现多处裂缝，地基出现不同程度下降。随后，他联系水投公司工作人员到场检查，之后发现被告米华家中的水表极速运转。工作人员关闭了米华家中的用水阀门。随后几日，米诺发现家中房屋缝隙越来越大，而且地基下降更为明显，已成为危房。7月3号，米诺将被告米华起诉至法院，要求对其损失进行赔偿。



员工在工作中打架斗殴，轻则干扰公司日常经营，重则侵害他人人身、财产权益，更有甚者违反刑法相关规定，危害公司声誉。

根据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，劳动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：（一）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；（二）严重违反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的……（六）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。法律规定了六种用人单位可以单方解除劳动合同的情形，其中打架斗殴行为可以适用的是第二款及第六款。

对于严重故意伤害他人，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打架斗殴者，用人单位依据第六款解除劳动合同，基本没有争议。但是，对于是否能够依据第二款解除劳动合同，用人单位有时难以把握。司法实践中，可能会被判决用人单位解除合同的行为无效，四川省某中级法院

员工工作期间打架斗殴 单位是否有权解除劳动关系

宁正律

就曾作出了这样的判决。

具体案情：

某公司员工刘某殴打同事，公司认为其违反了劳动合同约定、劳动纪律的规定，给公司造成不良影响，于是决定解除与刘某的劳动关系。刘某不服劳动仲裁裁决及一审法院的判决，提出上诉。二审法院认为刘某确实存在在办公场所殴打同事的行为，该公司应先向刘某公示合理合法的规章制度，规范行使解除劳动合同的权利。但该公司未举证向刘某告知了解除劳

动合同所依据的规章制度，其解除与刘某的劳动关系不符合法律规定，判决无效。

可见，虽然工作区域不得打架斗殴属于最基本的劳动纪律，也是用人单位对劳动者的起码要求，但是对于公司来说，没有一套合法有效且内容齐备的规章制度，开除打架斗殴员工就必须承担更重的举证责任，若缺乏充分证据，很可能被判定为违法解除。

具体来说，开除打架斗殴员工需考虑以下要素：

首先，要看员工是否实际存在打架

斗殴行为，公司规章制度里是否列明并规定了处罚措施；其次，要综合考量员工的过错程度，比如是否多次发生、是否存在故意、是否包括正当合理的防卫等；然后，要看实际造成的影响，是否严重影响了工作秩序、是否对单位造成重大损失等；接着，要看作为解除依据的规章制度是否合法有效，处罚规定是否合法合理，是否已经通过民主程序并告知员工等；最后，要看解雇的程序是否合法，用人单位作出开除决定前是否给予劳动者申辩机会、是否通知工会履行告知程序等。



以迟延履行为目的 这种欺骗行为不构成诈骗犯罪

北京德恒（银川）律师事务所律师 王升 李默岩

在合同纠纷中，双方已经达成合意且一方支付了价款，另一方因第三人原因不能如约履行，以欺骗方式拖延履行的，该欺骗行为因排除“非法占有”的故意，依法不构成诈骗罪。

【基本案情】

2021年5月

杨某与李某在安徽合作经营麦草生意，李某负责草场建设，按草量领取政府补贴；杨某负责收割和销售工作，为购置机械等前后投资上百万元。2021年年底，草场经营困难，杨某回到宁夏。2022年3月，李某向杨某讨回合作期间的40万元投资款，双方协商由李某销售杨某在安徽的麦草，以货款抵顶欠款。李某返回安徽后，因价格和质量等问题，不再愿意销售杨某的麦草，而是要求杨某先付款后发货，符合正常商业逻辑，没有虚构事实。

同年6月6日，杨某在甲地通过电话联系乙地的穆某出售麦草，并告知其着急处理人工工资等，要求先转款后发货，并向穆某发送了草场视频、本人身份证件及其弟弟的银行账户。穆某随后将11万元通过杨某弟弟的账户转给了杨某。杨某收款后，联系李某发货，但李某以安徽下雨、自己在外出差为由敷衍，杨某便以草料正在路途、正在调剂等为由，多次拖延发货。同年6月20日，杨某得知李某已将自己在安徽的草料私下全部处理给了发电厂，只好告知穆某实情，表示没有麦草了，承诺退款。

2022年下半年，杨某在甘肃做玉米青贮生意，双方再次协商由杨某向穆某供应青贮，以替代履行原来的合同。后杨某在甘肃被拘留，青贮生意失败导致抵顶约定未能履行。此后二人再次协商，以杨某堆放在其老家的玉米秸秆替代履行，穆某未接受。

2023年3月，回款无望的穆某选择报案，公安机关以诈骗罪对杨某立案侦查，杨某被批准逮捕、提起公诉。

【办理结果】

一审开庭后，杨某家人以出售玉米秸秆的款项退还了穆某的11万元麦草预付款，法院对杨某取保候审。此后，检察机关撤回起诉，并作出事实不清、证据不足不予起诉的决定。

【律师观点】

本案涉及杨某与李某、穆某之间的债务纠纷。争议焦点在于，杨某提前收取穆某11万元货款后，多次以



银川刑辩

本栏目由银川市律师协会刑事专业委员会支持

银川刑辩

本栏目由银川市律师协会刑事专业委员会支持

谎言欺骗对方且未履行发货义务，其主观目的是为了拖延履行还是出于非法占有，欺骗行为和预付货款之间有无因果关系，是判断其是否构成诈骗罪的关键。

1、杨某提前收取穆某货款时，并不知道草料已被合作方李某处理，没有虚构事实。

李某在前三次证言中陈述，其于2022年5月20日就将杨某在草场的草料出售给发电厂，但并未通知杨某。杨某辩称直至6月20日，李某才告知其草料已处理给发电厂，他立即告知穆某无法发货并承诺退款。李某的前三次证言与杨某的辩解一致，证实杨某在收取货款时不知道草料已经被李某私自处理。此时，杨某要求穆某先付款后发货时，符合正常商业逻辑，没有虚构事实。

2、杨某在穆某催货时撒谎，是出于迟延履行的目的，不属于诈骗罪中的欺骗行为。

穆某提交的与杨某通话记录、微信聊天记录等证实，付款后，杨某以安徽正在下雨，无法加工草料拖延发货，此后又多次以草料正在发出、正在调剂、已经发出等理由迟迟不履行发货义务。杨某辩解，其联系在安徽的合作方李某帮忙发货，李某以安徽下雨、在外出差等为由没有发货。因不能如约向穆某发货，为了推迟发货时间，才多次以谎言搪塞。杨某的辩解与当时的天气、李某在外出差的客观事实相符。

3、杨某没有非法占有的故意。

辩护方在庭前会议上提交的杨某在老家存放价值30余万元玉米秸秆等证据，以及审判过程中杨某家人出售该玉米秸秆退款的事实，足以证实杨某有履行能力。在案其他证据还证实，杨某一直从事饲草生意，得知不能发货时及时承诺退款，也曾多次争取以青贮和堆放在老家的玉米秸秆替代履行，但均因其他因素未能履行，杨某没有非法占有穆某货款的故意。

综上所述，杨某没有非法占有的目的，也没有实施诈骗的行为，穆某支付货款与杨某在履行过程中的撒谎没有因果关系，杨某依法不构成诈骗罪。

向家暴说“不”，不仅在这一天



新华社 徐骏 作

11月25日是国际消除家庭暴力日，最高人民法院与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联合发布5件反家庭暴力罪典型案例，进一步提高全社会对反家庭暴力的关注和重视。2016年3月1日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》正式施行；2021年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将禁止家庭暴力明确规定入法典。为了缔造美好幸福生活，银川市西夏区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（综合审判庭）副庭长张儒提示：遭遇家暴时，受害人应这样维权：

一、家庭暴力行为，您必须学会分辨。首先，家庭暴力不只包括身体暴力，精神暴力、语言暴力、经济控制、跟踪骚扰等行为都属于家庭暴力行为。

二、受到家庭暴力行为危害，您可以这样保护自己。如果遭受了家庭暴力行为，不要一味地沉默忍耐，可以向居住地的社区、妇联寻求帮助，危急时也可以向公安机关报警求助，情况严重的，还可以自行或者请求妇联、公安机关代为向法院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。

三、关于抵制家庭暴力的这些法条，您需要了解。

反家庭暴力法第十五条第一款规定，公安机关接到家庭暴力报案后应当及时出警，制止家庭暴力，按照有关规定调查取证，协助受害人就医、鉴定伤情。第二十三条第一款规定，当事人因遭受家庭暴力或者面临家庭暴力的现实危险，向人民法院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的，人民法院应当受理。

四、遭遇家庭暴力行为，您要学会

以案说法

栏目主持 钟玉珍